

证券代码：688808

证券简称：联讯仪器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9 月

目录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8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一名股东只能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议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会上就股东的提问作出解释和说明，解释和说明的内容应当围绕所审议的议案，不得泄露公司商业秘密，不得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15 点 00 分

（二）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泰山路 315 号会议室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五）审议各项议案

1.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现场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每项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0,982,263.19 元。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结合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1.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转增股本，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2. 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02,666,667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转增合计 49,2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1,946,667 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取整所致）。

3.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

二、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在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转增股本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等具体安排；

（2）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相关手续；

（3）根据实施结果对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办理与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的其他必要事宜。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一、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2,666,667 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49,280,000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2,666,667 元变更为人民币 151,946,667 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02,666,667 股变更为 151,946,667 股。

二、 章程修订内容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总股本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66.6667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946,667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总数为 7,700.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的股份总数为 10,266.6667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51,946,667 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 151,946,667 股 ，无其他类别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同时调整《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 授权事项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根据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之日止。具体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